

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要求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助力投资者信心提振、资本市场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，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结合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，特制订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深耕主营业务，持续提升经营质量

近年来，在世界新造船市场稳步发展，中长期造船需求持续向好的背景下，公司持续推进精益生产、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、管理提升与成本管控等重点任务，实现造船效率稳步提升，运营质效不断优化。2023 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1.46 亿元，同比增长 26.19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-176.39 万元，同比减亏 7,754.90 万元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紧扣高质量发展战略纲要与“十四五”规划重点任务，坚持“做强军工、做优船海、做精非船”经营方针，以“提总量、增效益，精管理、降成本，保交船、控风险，拓空间、谋发展”作为年度管理主题，加速“一体化”信息平台建设，狠抓精益生产、管理提升与成本工程，确保各项工作稳步有效推进。

1、聚焦主建船型，承接船海市场优质高效订单

2024 年度，公司将持续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和自主研发强度，深入研究

分析，提前做好经营承接策划。一是将继续聚焦主建船型，优先承接自主开发的船型及批量船、后续船；二是坚持强化自主开发，深度优化自主开发船型，实现自主开发衍生船型、特别是双燃料动力和新型能源船型的市场突破，完成 82K 散货船、2400TEU 箱甲醇双燃料船型开发；三是争取承接高附加值产品，深入开展气体船和中型集装箱船的产品开发和市场开拓工作。

2、聚力深化改革，提升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内生动力

一是打好提速增量生产节拍。公司将抓好主建船型和批量产品各阶段完整性工作，不断提升关键周期和建模指标改善，按期交船率不低于 90%。二是全面系统推进实施“成本工程”。公司将通过设计降配、优化改进、落实设计物量控制考核，实现设计降本；通过加强产品建造过程中的成本管控，聚焦年度 21 项重点任务，事中控赢；持续完善成本管理体系，加快成本信息化的规划与实施应用，以一体化信息平台为总体框架，统筹现有各专业业务系统，切实提高盈利能力。三是全面提升精益管理水平。持续对标挖潜，形成生产组织改进方案，力争 3-5 年实现全员生产效率提升 50% 以上，为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人均产值 150 万元目标及“十五五”生产效率再提升奠定基础。四是持续优化供应链安全与风险管理。公司将加强与各资源方协调，提高采购效率，确保生产的准时性与连续性；持续深化大宗材料战略采购、中远期锁价机制，规避成本风险；持续改善入库和出库管理，实现全年利库金额不少于 3000 万元。

2024 年度，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76 亿元，计划承接合同 151 亿元。

二、聚力创新驱动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

公司坚持创新驱动，完善和优化科技创新机制，在研发设计、详细设计、生产设计、智能制造、先进工艺等领域积极进取。2023 年度，公司面对船舶行业发展新形势，推动船型迭代升级和产品绿色智能转型，深入开

展多型主建船型双燃料研究，丰富船型储备；扎实推进“数改智转”，开展数字化车间工作建设，推动中组立焊接机器人实船应用；完成专利申请 530 件，获得专利授权 281 件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充分把握新形势新要求，强化科技创新主体地位，服务国家科技创新大局。公司将加速创新要素聚集、推动产品研发升级、促进科研成果转化、着力优化创新生态，打造符合公司特色的新质生产力。

一是持续推动产品研发升级。产品研发方面，开展氨燃料系统和中小型液化气船研发及气体船关键技术的研究。

二是统筹生产设计资源，确保产品设计平衡有序。按照“保军稳民”的总体策略，抓好系列产品的设计优化及生产技术准备工作，确保产品设计平衡有序。

三是深化智能制造及先进工艺研究，助力能效提升。落实先行数字化车间建设，推动单元级智能装备落地应用，重点推动小零件边缘处理中心、龙穴厂区零件打码、小组立机器人自动焊接、高功率光纤激光切割机等项目落地应用。

四是强化科研管理，提升科技创新力。完成 2024 年度知识产权、科技成果、标准化工作任务，为公司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有力支撑。

五是建设一体化信息平台，推进设计数字化转型。进一步推进研发设计数字化，全面推动新产品 SPD5.3+SPDM 系统上线；继续深化一体化信息平台的开发和应用，围绕管理提升进行功能扩展和流程优化。

六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金额。2024 年度研发经费投入强度预计将维持在 4%以上。

三、重视投资者回报，与股东共享企业发展成果

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，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评价，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，丰富投资者回报手段。结合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24,747,514.10 元（含税），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271,948,660.81 元的 82.64%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坚持树立科学市场价值观，努力增强资本市场表现，

打造价值实现新局面。

1. 有序实施现金分红，提升股东回报水平

2023 年度，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11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413,506,378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,548,570.16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2.35%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将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前实施完成。

2. 持续完善利润分配，保障股东收益

未来公司将结合船舶行业发展趋势、公司发展规划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制定科学、合理、稳定的利润分配方案，以确保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；贯彻落实证监会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（试行）》文件精神，积极探索一年多次分红、中期分红、预分红等方案，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。

3. 加强市值管理，提振市场信心

公司管理层将积极关注市场行情，结合资本市场表现，依法依规探索运用各类市值维护措施，同时，加强对公司管理层的市值考核，提振市场信心，引导公司价值合理回归内在价值，进一步增进市场认同，推动公司价值提升。

四、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加强投资者沟通

公司积极采取“引进来”与“走出去”相结合的方式，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平台以及股东大会、业绩说明会、反向路演、分析师会议、券商策略会、现场调研、上证 E 互动问题回复，热线电话等方式，多渠道、全方位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和交流。2023 年度，公司累计回复 e 互动问答 71 次，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超过 230 人次，召开业绩说明会 5 次，参加券商策略会

16次。

2024年，公司将进一步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。一是**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**。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监管要求，按时编制及披露2024年度各定期报告及季度报告，保证投资者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、内部控制及战略规划等多方面重要信息；同时，公司将持续规范公司及实体企业重大事项报送管理，做好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监事会决议、股权投资、权益分派实施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公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。二是**高质量召开业绩说明会**。2024年5月，公司参加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；并组织管理层赴香港线下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，增进境外股东、机构投资者、证券分析师等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发展战略的了解。公司将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召开2024年半年度及2024年第三季度线上业绩说明会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及独立董事等“关键少数”将积极出席上述会议。三是**加强投资者沟通渠道建设**。公司将确保上交所E互动平台、投资者咨询电话、公司邮箱等投资者咨询渠道畅通，做到有问必答，来电必接、来信必回，做好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。此外，针对中小投资者、机构投资者、基金经理、券商、行业分析师等各类型沟通对象，公司将进一步提高邀请主动性，通过组织电话会议、参加分析师会议、券商策略会议、ESG公众开放日、反向路演等多种形式，增强公司与投资者双向互动的深度和广度。

五、持续完善公司治理，坚持规范运作

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

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要求，持续完善权责法定、权责透明、协调运转、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。

2024年，公司一是将着力提升运行管理质量及效率，全面梳理及制定、修订公司各项治理制度，完善公司治理配套制度体系，建立更加科学规范的决策机制，持续提升三会运行的规范性、有效性。二是通过组织新一届董监高参加实地调研、监管机构培训，以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最新监管动态，助力新一届董监高特别是独立董事高效履职。三是加强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法律法规学习宣贯力度，优化完善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传导机制，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严格按照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原则，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四是强化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决议落实，紧密跟进、监督、反馈决议执行情况，便于及时发现问题，督促决议有效落实。五是持续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推进内控管控流程建设，不断健全风险防范机制，编制年度风险管理和风险评估报告。六是积极响应和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，持续依法合规深化落实独立董事议事机制，修订完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，加强独立董事资源保障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七是持续强化 ESG 能力建设，不断完善 ESG 方面的信息披露，逐步提高 ESG 管理水平，提升公司 ESG 竞争力。

六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

公司高度重视压实控股股东、董监高等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通过监事会、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、审计合规部门等多层级多维度对控股股东、董监高在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监督，积极跟进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并做好前置沟通，推动控股股东按期履行承诺。公司已制定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，将董监高薪酬与经营业绩合理挂钩；并针对经理层人员制定《中船防务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》，每年度与经理层成员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，将经理层人员

的薪酬与公司市值表现、公司治理等指标合理挂钩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持续加强与“关键少数”的沟通交流，持续跟进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，不断强化“关键少数”的责任意识和履约意识。

本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、工作计划及相关预测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7 月 12 日